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一、“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三、其他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主要承担科技创新发展规划、科普工作、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制定及实施、构建全区“智慧龙华”整体建设框架、审核“智慧龙华”立项资料与项目方案、监督管理项目进度、信息化项目技术评审、信息化运维、电子政务技术支撑和信息安全保障、统筹全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规划、管理和服务工作。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系统包括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深圳市龙华区信息中心、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华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共3家基层单位。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本级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包括定编车辆2辆和非定编车辆0辆。

三、2019年主要工作目标

1、加快华润三九二期研发大楼、翰宇药业创新产业大楼、博纳精密给药技术研发和生产中心等项目建设；

2、做实梅观科技创新走廊，突出深圳智能经济先行区、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区、国际科技转移转化承载区的发展定位，高质量编制梅观科技创新走廊产业与空间规划。发展以人工智能为核心引领，以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为重点发展，以石墨烯、燃料电池等为前瞻布局的科技产业体系，并进一步细化四大产业相应发展路径和配套措施；

3、推动红山6979人工智能创新中心投入运营，面向人工智能、计算机大数据物联网、智能装备、集成电路和智能医疗等产业领域，积极引入高端研发和科技服务机构，快速成长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港澳优质科技企业等；

4、推动高新区创新大街三一科技到华润三九一共九个地块的规划定位，打造一条涵盖生物医药、物联网、人工智能、智能装备的特色创新大街；

5、加快深圳数字生命研究院、深圳第三代半导体研究院等市级重大研究机构建设，推动深圳量子科学与工程研究院、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等基础研究机构尽快落地；

6、推动深圳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研究院（龙华）建设，加快引进哈工大先进材料应用研究院；

7、扎实推进科技金融支持计划，对中小科技企业进行贴息、贴保扶持；

8、完善科技创新孵化育成体系。鼓励建设科技创新孵化载体，新增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各类孵化载体14家。

9、全年培育引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00家以上；

10、办好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国际第三代半导体专业赛国际及南部赛区等系列活动；

11、新增创新创业团队 3 个以上；

12、筹备第二十一届高交会，鼓励更多企业参展；

13、打造一流智慧城市。继续推进“智慧龙华”60个项目和19年新增项目建设，将基础网络建设延伸覆盖至全区所有办公场所，构建弹性、泛在的云平台，实现全部业务的迁移上云，与市里无缝衔接，聚集共享市区两级百亿级数据资源，继续完善视频分析、AI智能等工具组件。物联感知体系更加丰富，接入空气、水、消防、路灯、危险边坡、危化品企业、校园、视频等10大类十万规模感知设备，全天候、全方位监测城市运行体征指标，成为城市运行态势的晴雨表。建成“1+6+N”运营管理体系，推进智慧应急、智慧消防项目建设，构建城市运行业务专题，建成城区大脑，为政府决策提供智搜、智推、智答服务。继续推进“十智”应用系统建设，重点开展智慧安监、智慧医疗、数据账户的建设，通过智慧安监实现对全区重点危化企业的监测预警，监管端口前移，提升企业自身的管理能力和政府监管服务能力。在智慧医疗中建设全民健康信息档案，为市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诊疗、体检数据，实现区内医院间的结果互认。创建市民与企业数据账户，智能推送各类数据资源、提供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注重市民服务与企业服务，丰富完善区公共服务平台，汇聚八大类近百项服务，提升民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开展党建引领社区治理与服务建设，实现资源、服务、管理向社区下沉。全面打造区“信用+”生态体系。推进智慧龙华标准建设，探索政府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建立企业数据的交易平台与机制，促进大数据产业等新业态发展。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部门预算收入68,097万元，比2018年减少6,017万元，减少8%，其中：财政预算拨款68,092万元，上年结转5万元。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部门预算支出68,097万元，比2018年减少6,017万元，减少8%。其中：人员支出1,019万元、公用支出8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66,236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政府投资减少，原因是“智慧龙华”一期27个子项目，于2017年陆续开工，到2018年全面启动，已根据各子项目进度情况，支付了预付款、设备到货款、初验款等多笔款项。根据项目2019年的进度安排，还需完成部分项目的尾款支付和建设工作，故投资规模和预算安排较2018年度有所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预算 68,09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19 万元、公用支出 8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6,23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1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84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租赁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 66,236 万元，具体包括：

1、预留机动经费 50 万元，主要为预留备用金。

2、政府投资项目 19,627 万元，主要用于智慧龙华项目建设。

3、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 78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的合同尾款。

4、科创中心工作 400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服务工作经费、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经费、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展规划。

5、信息中心工作 804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出口带宽租用（采购）、区信息化运维、区信息化运维（采购）。

6、政府绩效考核专项经费 276 万元，主要用于绩效考核成果运用。

7、计划生育考核 30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计划生育考核。

8、科技创新（含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43,000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计划项目配套扶持、社会公益科研项目扶持、科技创新园资助、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激励、企业研发投入激励、市场准入认证激励、创新载体扶持、科技创新奖奖励、高交会参展活动扶持、人才和团队创业扶持、研发机构扶持、深圳创新“十大行动计划”相关项目扶持、创新创业活动扶持、创新创业大赛奖励、科技金融扶持等。

9、信息化管理工作 10 万元，主要用于区信息化管理。

10、科技创新工作 533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创新管理事务、科学技术普及、科技创新发展研究、科技交流与合作。

11、一般管理事务 72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管理事务、办公设备购置(采购)、组织宣传事务、机构运行辅助管理。

12、上年结转项目 5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共计 1,581 万元，其中包

括 2019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800 万元和 2019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781 万元。（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主要用于 2018 年及以前年度已实施招标待支付尾款的政府采购项目）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和 2 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 万元，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保持一致。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19 年预算数 5 万元，与 2018 年保持一致。开支方向：主要用于外单位来我局沟通交流的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 年预算数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8 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预算数 8 万元，与 2018 年保持一致。开支方向：龙华区科技创新局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开支内容为车辆加油费、维修保养费、车辆保险费、通行过路过桥费、停车费等日常公务用车开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深圳市龙华区信息中心、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华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共 3 家基层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共 5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3 月底前

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42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783万元，增长1327%。主要是增加了“智慧龙华”数据中心机房的租赁费、电费

760 万元，以及增加了新入职人员的定额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附表：

- 1.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2.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基本支出预算表
- 5.项目支出预算表
- 6.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资金情况表
- 11.2019 年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 1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 13.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14.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